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文件

安财农[2023]4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 的通知

东风、江东、浮洋镇财政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的通知》(潮财农[2022]128号),现将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附表中任务清单的项目内容(详见附件 1),请切实加快预算执行。

二、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36号)《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央财政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农[2021]76号)等文件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三、本次下达的资金，请列入 2023 年度“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一般预算支出功能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四、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资金和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表：

1、潮州市潮安区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任务清单

2、潮州市潮安区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3 月 15 日

附件1:

潮州市潮安区2023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任务清单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资金(万元)	备注
1	东凤镇人民政府	潮州市潮安区东凤镇庄西陇村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支持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重点用于小型农田水利设施、高标准农田设施建设与维护等村民迫切需要的且有助于粮食生产的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支持农村公益设施建设数量4个,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有所增强,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基本建立,项目区农民满意度不小于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不小于90%。	80	
2	江东镇人民政府	潮州市潮安区江东镇上庄村电灌站及配套建设项目			86	
3	浮洋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浮洋镇东巷村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45.5	
4	浮洋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浮洋镇新安村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34.5	
合计					246	

附件2:

潮州市潮安区2023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地区: 潮安区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		农业产业发展类			
省级牵头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省级参与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县牵头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市县参与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	
资金额度(万元)		246			
年度总体目标		支持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重点用于小型农田水利设施、高标准农田设施建设与维护等村民迫切需要且有助于粮食生产的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村公益设施建设数量	4	
		质量指标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有所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不小于	≥90%	
	基层干部满意度	≥90%			